

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双财资环发〔2021〕17号

双江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 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

县林业和草原局：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临财资环联发〔2021〕60 号），现将 2021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-300 万元下达你局（具体项目金额见附表）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列支详见附表。

一、各类项目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项目储备制度，严格管理要求，加强项目监管，坚持“资金跟着项目走”。建立项目负责人制，落实项目建设责任，按项目建设进度要求积极推进资金支出进度，加强项目绩效管理，全过程跟踪问效，保证项目建设质量，

严格项目验收，确保项目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请严格按照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有关管理规定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